2023年度岳阳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湖南城陵矶新港区分局整体支出绩效自评

报 告

单位名称：岳阳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湖南城陵矶新港区分局

2024年6月25日

**2023年度岳阳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湖南城陵矶新港区分局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1. **单位基本情况**

**（一）职能职责**

岳阳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湖南城陵矶新港区分局承担城陵矶新港区辖区内市容环境卫生、园林绿化、城管执法、市政公共设施维护、路灯亮化、渣土运输（道路破占道）、户外广告、城镇燃气、停车管理等职能。

**（二）机构设置**

本单位为岳阳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直属公益一类事业单位，核定人员编制22人，内设科室分别是综合股、财务股、行政审批股、维护考评股、执法一中队、执法二中队、执法三中队。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一）基本支出情况**

2023年，单位基本支出总额为368.03万元，其中人员经费支出总额为299.36万元，主要用于职工工资、津补贴、绩效工资及社会缴费等，日常公用经费支出总额为68.67万元，主要用于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保障单位运转的支出。

本年度公务接待费预算1.00万元，实际支出为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和决算均为0万元，因公出国费用预算和决算均为0万元，“三公经费”支出总额0万元，控制在年初预算金额之内。

1. **项目支出情况**

2023年，我单位无项目支出。由港区保障的城市管理专项经费支出在港区相关管理部门核算，我单位仅核算保障机关运行和日常管理的相关费用。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我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预算。

1.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一）年度绩效目标**

目标1：提升维护管理工作，加大考评力度、提升维护质量、创新工作机制；

目标2：单位负责的行政审批工作提效；

目标3：大力推进环保和垃圾分类工作，高效完成接待任务；

目标4：不断完善执法程序，持续开展综合整治，坚决抓好扬尘管控和禁燃禁放工作；

目标5：及时受理信访投诉；

**（二）目标完成及取得效益情况**

目标1完成情况：加大了市政设施维护管理力度，考评考核更加细致，市政设施维护质量，管养水平不断提升;

目标2完成情况：单位负责的行政审批工作办理流程得到进一步优化，办理效率不断提升；

目标3完成情况：环保整治和垃圾分类等工作取得新成效，高效完成了各项接待任务；

目标4完成情况：优化完善了执法程序，持续开展综合整治工作，扬尘治理和禁燃禁放得到有效管控；

目标5完成情况：及时受理了信访投诉，并有效处置。

2023年，在新港区党工委和市城管局党组的正确领导下，分局上下团结一心，踔厉奋发，以“六大城管”工作理念为指引，以港区年度工作要点为总揽，紧扣全年工作思路，聚焦争创一流目标，圆满完成了年初预定的各项工作任务，市容市貌日新月异、管理职能全面强化、重点工作扎实推进、城市设施不断完善、队伍素质整体提升，在新港区年度绩效考核中再次名列派驻单位前茅。

**（三）预算资金管理情况**

根据《中共岳阳市委办公室 岳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岳阳市预算绩效管理实施办法>的通知》（岳办发〔2020〕4号）、岳阳市预算绩效领导小组《关于印发<2023年度岳阳市绩效管理工作方案>的通知》（岳绩效〔2023〕1号）和其他相关文件要求，分局成立了绩效评价及监督小组，定期开展相关工作。

1、资金预算及绩效管理情况

分局为加强资金管理，从预算编制环节入手，编制资金预算必须先编制预算绩效目标，做到了预算资金支出有目标，确保财政资金支出效益。于2023年9月底，组织开展了预算执行监控工作，2024年年5 月开始组织对上年经费支出情况进行绩效评价工作，做到了预算执行完成有评价，使单位经济业务从事前、事中、事后得到了有效管控。

2、资产管理情况

分局定期开展“三资”清查和资产盘点工作，根据单位工作特点，适时修订了实物管理制度，加强实物管理，定期开展清查盘点工作。按照厉行节约、物尽其用的原则，资产管理采取统一建帐、统一核算管理，对每件固定资产使用明确保管职责，闲置的资产，由办公室统一调整，合理流动，发挥其效益。固定资产配置和处置，均按规定程序办理，并严格按固定资产管理办法进行核算及管理。

3、政府采购管理情况

2023年，分局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岳阳市财政局关于印发《岳阳市预算单位政府集中采购目录及标准指引（2022版）》的通知（岳财发〔2022〕2号）和湖南省财政厅印发的《湖南省政府采购电子卖场管理办法》（湘财购［2019]27号）等文件规定的标准和程序执行，全年政府采购实际支出金额为56.34万元。

4、运行成本和预算执行情况

2023年，分局全年预算金额为426.53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金额为371.92万元、其他资金预算金额为54.61万元），实际支出金额为422.64万元，全部为基本支出（含其他资金支出54.61万元），年度预算执行率为99.09%，单位运行成本控制在年度预算金额内，预算执行率高。

**（四）主要绩效及评价结论**

1.高位赋能健机制，日常工作常态化。

 (1)健全联动协调机制。积极推动新港区大城管工作机制的形成，成立了港区主要领导牵头挂帅、分管领导靠前指挥、相关部门各司其职的区城管委，进一步完善了工作机制，形成了信息互通、资源共享、多方联动的城市管理“一盘棋”格局，达到了提高工作效率、提升管理水平的目的。全年共发出“交办函”40余份，整改通知书70余份，均已落实回复。

(2)健全长效管理机制。一是落实领导带班制度。分局班子成员轮流带队，组织相关股（队），采取“夜间巡查+突击检查”的方式，重点查处夜间噪音扰民、流动摊点占道、店外经营、工地渣土无序运输等现象，确保夜间城市管理不松懈、不缺位。二是落实步行看城管制度。实地巡查，查找市容秩序、环境卫生、市政设施、园林绿化、建筑垃圾管理、工地围挡等城市管理方面存在的问题和短板，并及时进行梳理、协调解决，做到领导带班到位、督查人员到位、问题处理到位、督查效果到位。三是落实网格化管理制度。通过分块管理、网格到人、责任到人的方式，每月开展2次以上的集中巡查，做到管理区域全覆盖、无死角，确保城市管理问题及时发现、及时交办、及时解决。

(3)健全层级考核机制。印发了《2023年城陵矶新港区城市标准化管理考核实施细则（试行）》（下称《考核实施细则（试行）》），明确考核内容及考核评分标准，充分发挥考核“指挥棒”作用，以制度抓管理，以督查促落实，实施规范化管理，推动干部职工履职尽责。全年共开展日常考核48次，错时考核23次，专项考核（步行看城管）17次，定时考核36次，受理处置智慧城管平台案件6919条，回复市长信箱案件10条，12345案件195条，做到了件件有回音，事事有落实。

2.监管拓面强职能，城市管理全域化。

为全面改善港区城市面貌、整体提升城市管理水平，分局通过拓宽管理区域、强化管理职能、开展专项整治等措施，实现了港区城市管理全域化。今年分局新接管了江一路、茅岭路、联港南路、三叉港路等39条道路，管理区域面积达到约1100万平方米，同时新增了停车管理职能。全年共开展专项行动25次，有力整治了城市疮疤，扮靓了港区形象。

 (1)加强扬尘污染防治。一是油烟整治方面。每周至少开展3次餐饮门店油烟排放治理巡查行动，重点整治未安装油烟净化设施和排放不达标的餐饮门店，对3家油烟排放不达标门店进行了处罚，向18家油烟净化设施不达标门店下达了限期整改通知书。二是渣土调配运输整治方面。通过加强现场勘验、增加巡查频率，整治了车身不洁、带泥上路、抛洒滴漏、随意倾倒和堆放建筑垃圾等违规行为，督促渣土运输项目落实扬尘污染防治“六个百分百”要求，全年共查处违规运输车辆50余台次，督促9家未达标工地整改，发放渣土准运证7000余张、扬尘防治宣传资料300余份。三是垃圾焚烧整治方面。加大对垃圾和秸秆焚烧行为的宣传、劝导，并与环卫、园林等业务单位以及乡街社区联动协作，全年共制止、查处露天焚烧行为80余起。

(2)加强施工围挡管理。持续开展临时围挡集中整治行动，重点整治围而不建、围而缓建、占压排水井等问题，做到拆除一批、整改一批、提档一批，确保园区形象得到有效提升。自围挡整治行动开展以来，督促东风大道、港南路、EOD等3个项目按新规设置新型固定围挡，督促长江大道华润燃气高压管等10余个破道施工项目进行围挡提质。

(3)加强户外广告整治。对户外广告、门店招牌、立柱广告进行了安全隐患排查，向存在安全隐患的广告设施业主单位下达整改通知书，要求立即维修或拆除；共收缴违规设置的立柱广告20余个，清除破旧广告牌10余处，整改广告牌9个；对主干道路灯设备上的“牛皮癣”广告进行8次彻底清理，共处理“牛皮癣”广告500余处。

(4)加强燃气隐患排查。一是坚持每月定期由主要领导带队对港区范围重点燃气用户开展燃气安全检查工作，确保各类安全隐患发现及时，整改及时。二是建立联合巡查制度，督促华润临港分公司落实巡线制度，对在天然气管道附近作业施工的项目发放天燃气管道保护告知书，并采取施工现场插放警示旗、专人现场指导、砌筑管沟保护处理等措施，确保燃气管道安全。三是联合华润临港分公司开展燃气安全专题宣传和“敲门行动”等活动，进一步提高辖区燃气用户安全用气防范意识。

(5)规范停车管理秩序。一是宣传造势。为了既保证停车管理工作顺利推进，又避免影响港区营商环境，在停车管理全面启动之初，通过现场温馨劝导、张贴温馨提示单等方式，加大了宣传力度，引导市民摈弃车辆乱停乱放的陋习，让规范停车、文明停车意识深入人心。二是严管立威。从今年10月下旬开始，配备了4台手持PDA执法仪，先行在联港路、海关路等主干道实行违停执法试点，对于屡教不改的车辆乱停乱放行为进行处罚，取得了较好的震慑效果，上述区域乱停乱放现象大为好转。三是拓点增量。在加强严管的同时，多管齐下做好堵疏结合文章。通过清理“僵尸车”，腾出长期被占用的停车泊位20个；通过协调临街单位和小区，开放小区和前坪停车泊位108个；通过盘活现有公共区域资源，增设停车泊位640个；通过公共绿地建设契机，分别在汇川、锂电池、紫光、五中等处公共绿地配套新建生态停车泊位130余个。

3.管养求精提标准，维护水平精细化。

为打造宜居生态型园区，以建设“全省最美，全国一流”园区为工作目标，全面加大了对园林绿化、环境卫生、市政道路等事关港区形象的城市维护管养工作的监管力度。

(1)绿化管理升级，打造宜人生态景观。一是标准化养护。根据市“六区”考核管养要求，对绿地进行标准化、科学化养护。二是精品化管理。对辖区主干道中心及侧面绿化带、行道树实施了围隔草沟开挖，共计开挖隔草沟9460米；对辖区内存在缺株死株及黄土裸露现象的区域进行补植，共补植树木866株，绿地4690平方米；为确保整体绿化效果，对未接管区域的裸土进行机械平整、盖膜，共计整理2451平方米。辖区范围内的白杨湖、芭蕉湖绿地等公园加强了绿化配套设施的建设和养护力度，园内植被生长更加茂盛，整体景观效果显著提升。

(2)清扫保洁加力，打造宜居城市环境。一是调整清扫模式。结合主次干道道路特点，合理调优保洁模式，机械清扫和人工保洁有机结合，对车行道加大机械清扫力度，对人行道和非机动车道的白色垃圾、烟头、纸屑清理则采用人工快速保洁模式，减少垃圾的落地时间。二是增加冲洗频次。出动洗扫车、洒水车、高压清洗车、护栏冲洗车、雾炮车进行机械化组合作业，对人行道、路沿石等进行冲洗。三是及时清理维修。果皮桶每日清洗一次，确保垃圾容器干净整洁，做到清掏、清运及时。对管辖内钩臂桶、塑料密封桶等垃圾容器全面维修维护，对破旧和缺失分类标识的垃圾桶进行维修更换。

(3)市政管理细作，提升宜行服务水平。一是对港区范围内已接管的70126米雨水管网和43347米污水管网进行了全面摸排，建立了信息化排水管网运行系统，制作了新港区雨污水管网电子图册。同时加大了维护力度，尤其在雨季前进行全面检查和疏通，防止道路积水、雨污混流、污水横流等现象的发生。二是对道路和桥梁进行定期巡查，发现破损及时修复，确保道路平整干净、桥梁结构安全和正常使用。三是对路灯进行定期巡检，及时更换损坏的灯泡和灯具，确保港区路灯等照明亮化设施的亮灯率达到98%、完好率达到100%。全年共开展夜间巡查96次，处置各类线路故障52处。

4.配套强基出亮点，民生实事有形化。

分局聚焦民生重点，着眼民生福祉，注重改善生态环境，持续办好民生实事，实施了一批港区市民群众看得见、摸得着的惠民项目、德政工程。

(1)强力推进生活垃圾分类工作。2023年，在省、市生活垃圾分类工作管理部门的指导下，港区生活垃圾分类工作强力有序推进。一是落实责任，建立机制。年初成立了湖南城陵矶新港区城市生活垃圾分类工作领导小组，制定了《城陵矶新港区2023年城市生活垃圾分类工作实施方案》。通过召开2023年度生活垃圾分类工作部署会，明确各成员单位职责任务分工，建立企业联点干部督导责任制，确保各项工作落到实处。二是示范引领，扩面提质。按照年初制定的目标任务，完成了56家新增企业的生活垃圾分类工作，结合各企业园区实际，合理布局生活垃圾分类收集容器、箱房、桶站等设施设备；经区垃分办与企业协商，港投集团、中创空天、省港集团等3家企业完成了生活垃圾分类示范企业创建工作。三是定期调度，联动督查。通过配合交投与城陵矶新港区公共机构、企业、临街门店等多家用户签订餐厨垃圾收运协议，推动“定时定点”上门收集、“撤桶进店”“移桶靠边”等工作有效开展，全年发出生活垃圾分类工作《督办函》11件，召开专题调度会3次。四是宣传培训，营造氛围。全年共开展“十进”“岳分类，岳美好”等垃圾分类主题宣传、培训活动12次，现场宣讲垃圾分类基本知识、操作流程、政策法规，引导市民群众正确分类投放。

(2)扎实推进禁燃禁放工作。烟花爆竹的燃放影响空气质量、产生噪音污染、存在安全隐患，分局作为禁燃禁放工作的牵头部门，积极响应，主动担当，切实履责。一是高度重视，认真落实。组织召开禁燃禁放专题工作会议，传达市、区指示精神，开展专项执法业务学习，多措并举抓好工作落实。二是宣传覆盖，浓厚氛围。利用临街店面电子显示屏滚动播放禁燃标语、出动宣传车流动广播宣传、在公共区域张贴《禁止燃放烟花爆竹公告》、上门分发禁止燃放烟花爆竹宣传单等方式，动员各企业、经营门店参与禁炮工作，努力营造人人参与禁止销售燃放烟花爆竹的良好氛围。三是加强值守，加大巡查。紧盯春节、元宵、清明、劳动、端午、中秋等重要节日，采取重点节点蹲守与全面巡查相结合的工作方式，加大巡查管控力度，确保不出现违规燃放、存储、售卖烟花爆竹行为。

(3)有序推进提质改造项目。根据分局制定的2023年城市管理提质改造计划，在党工委的支持下，总投资约1100万元，实施了兴港路段及长江大道等重要节点绿化提质改造和海关路、进港路人行道提质改造2个项目，截止目前，项目工程量已完成过半，预计在2024年春季全面完工，届时两个进出港区的重要节点将会焕然一新。

(4)积极推进公共绿地建设。为优化企业营商环境，建设绿色生态园区，共投入505.05万元，积极推进了汇川公共绿化停车场、兴港路物流工程职业学校及东方玻璃南侧和锂电池、紫光建设项目东侧城市绿地配套等公共绿地建设项目，新增了一道道靓丽的风景线，赢得了港区上下和企业的一致好评。

5.全员提效塑形象，队伍建设持续化。

为打造一支高素质、专业化、作风优良的干部职工队伍，分局坚持开展思想政治教育，持续抓好党风廉政建设，不断加强业务培训学习，积极发挥工青妇群团组织的桥梁纽带作用，凝聚单位合力，为中心工作开展提供坚强的组织保障。

**评价结论：**

评价小组对岳阳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湖南城陵矶新港区分局2023年资金支出情况进行了定量和定性分析，单位整体绩效评价最后得分为96.91分（具体评分见附件2），从绩效评价总体情况来看，单位资金支出较规范，积极推动了城陵矶新港区城市管理事业发展，改善了港区城市居住环境，优化了营商环境，助力了招商引资，得到了城陵矶新港区领导和市民的一致赞誉。

五、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政府采购预算数和实际支出数存在较大差异，主要原因为对政府采购相关制度学习不够深入，对来年工作预计不足，导致预算数和实际执行数存在较大差异。

（二）港区城乡结合部部分城市基础设施有待进一步优化。主要原因为近几年来港区城市建设发展速度较快，城市配套设施建设没有及时跟上。

1. 下一步改进措施

（一）加强政府采购相关制度学习，认真分析来年相关工作，合理预计政府采购预算，提升政府采购预算质量。

（二）加强港区项目资金管理，合理调配资金投入方向，加大城乡结合部配套设施建设投入，进一步优化港区城市配套设施建设。同时，强化考评监督，提升资金支出绩效。

七、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以及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将作为完善本单位相关制度，改进资金管理的重要依据，同时也将作为单位内部工作总结的参考依据。本单位的预算绩效目标、预算、决算及绩效评价均按相关规定及时在市城管局门户网站进行了公开，公开信息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准确、真实、完整。

附件：1.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基础数据表

2.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岳阳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湖南城陵矶新港区分局

2024年6月25日

附件1

2023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基础数据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财政供养人员情况（人） | **编制数** | | **2023年实际在职人数** | | **控制率** | |
| 22 | | 21 | | 95.45% | |
| 经费控制情况（万元） | **2022年决算数** | | **2023年预算数** | | **2023年决算数** | |
| 三公经费 | 0 | | 1.00 | | 0 | |
| 1、公务用车购置和维护经费 | 0 | | 0 | | 0 | |
| 其中：公车购置 | 0 | | 0 | | 0 | |
| 公车运行维护 | 0 | | 0 | | 0 | |
| 2、出国经费 | 0 | | 0 | | 0 | |
| 3、公务接待 | 0 | | 1.00 | | 0 | |
| 项目支出： | 15.00 | | 0 | | 0 | |
| 1、业务工作经费 | 0 | | 0 | | 0 | |
| 2、运行维护经费 | 0 | | 0 | | 0 | |
| 3、市级专项资金 | 15.00 | | 0 | | 0 | |
| 公用经费 | 25.87 | | 52.34 | | 49.64 | |
| 其中：办公经费 | 2.1 | | 3.00 | | 2.72 | |
| 水费、电费、差旅费 | 0.05 | | 2.00 | | 2.00 | |
| 会议费、培训费 | 1.62 | | 2.17 | | 2.17 | |
| 政府采购金额 | 0 | | 20.00 | | 56.34 | |
| 部门基本支出预算调整 | 265.07 | | 426.53 | | 422.64 | |
| 楼堂馆所控制情况 （2023年完工项目） | 批复规模 （㎡） | 实际规模（㎡） | 规模控制率 | 预算投资（万元） | 实际投资（万元） | 投资概算控制率 |
| 0 | 0 | 0 | 0 | 0 |  |
| 厉行节约保障措施 | 进一步完善了单位财务管理制度和内控管理制度，各部门严格遵守制订的《财务管理制度》、《内控管理制度》等规章制度。加强事前绩效评估管理，坚持先定事，再确定资金支出规模原则，压减一般性支出，进一步提升财政资金支出效益。定期开展“三资”清查和资产盘点工作，按照厉行节约、物尽其用的原则，资产管理采取统一建帐、统一核算管理，每件固定资产使用明确保管职责，闲置的资产，由办公室统一调整，合理流动，发挥其效益。 | | | | | |

填表人：李翠 填报日期：2024.6.25 联系电话：0730-3050775 单位负责人：罗明飞附件2

2023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市级预算部门名称 | 岳阳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湖南城陵矶新港区分局 | | | | | | | |
| 年度预  算申请 （万元） |  | | 年初预算数 | 全年预算数 | 全年执行数 | 分值 | 执行率 | 得分 |
| 年度资金总额 | | 320.71 | 426.53 | 422.64 | 10 | 99.09% | 9.91 |
| 按收入性质分： | | | | 按支出性质分： | | | |
| 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371.92 | | | | 其中：基本支出：422.64 | | | |
| 政府性基金拨款： | | | | 项目支出： | | | |
| 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 | | | |  | | | |
| 其他资金：54.61 | | | |  | | | |
| 年度总体目标 | 预期目标 | | | | 实际完成情况 | | | |
| 1、提升维护管理工作，加大考评力度、提升维护质量、创新工作机制；  2、单位负责的行政审批工作提效；  3、大力推进环保和垃圾分类工作，高效完成接待任务；  4、不断完善执法程序，持续开展综合整治，坚决抓好扬尘管控和禁燃禁放工作；  5、及时受理信访投诉。 | | | | 1、提升了维护管理工作标准，加大了考评力度和创新工作机制，维护质量得到明显提升；  2、单位负责的行政审批工作效率明显提升；  3、大力了推进环保和垃圾分类工作，港区环境明显改善，高效完成了接待任务；  4、进一步完善了执法程序，持续开展综合整治，坚决抓好扬尘管控和禁燃禁放工作；  5、及时受理并妥善处置了信访投诉。 | | | |
| 绩  效  指  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年度指标值 | 实际完成值 | 分值 | 得分 |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
| 产出指标  (50分) | 数量指标 | 对各类养护单位开展日常考核、错时考核、专项考核和定期考核 | 48次 | 124次 | 3 | 3 |  |
| 对扬尘防治不达标的项目视进行教育、处罚和停工整改等行政处罚 | 应改尽改 | 9家未达标工地整改，查处违规运输车辆50余台次 | 3 | 3 |  |
| 查处露天焚烧行为 | 应改尽改 | 80余起 | 3 | 3 |  |
| 及时受理信访投诉 | 及时受理信访投诉 | 12345案件195件、市长信箱10件、智慧城管平台6919件 | 3 | 3 |  |
| 质量指标 | 改善区内市容环境 | 区内无果皮烟头纸屑、白色垃圾、无杂物堆、无枯枝落叶、无人畜粪便、雨后无积水。 | 市容环境卫生管养水平明显提升 | 4 | 4 |  |
| 路灯设施完成率、亮灯率 | 亮灯率：功能照明≥99%；设施完好率：≥95%；运行故障率：≤0.5%；报修故障修复及时率：100% | 均达到目标要求 | 4 | 4 |  |
| 绿化景观管养 | 绿化景观效果良好，不出现大面积死苗现象。 | 绿化景观管养明显提升 | 4 | 3 | 绿化养护还有待进一步提升管养水平，下一步加强管理，及时维护。 |
| 市政设施管养 | 道路、桥梁无沉陷,无坑槽,无松散,无破损,无错台,不影响交通。 | 市政设施管养良好 | 4 | 3 | 及时性有待进一步提升，下一步加强巡查，及时养护。 |
| 时效指标 | 工作完成情况 | 各项工作按年初计划如期完成 | 均如期完成 | 4 | 4 |  |
| 信访投诉处置时限 | 规定时间内完成 | 均在规定时间内办结 | 4 | 4 |  |
| 城管信息平台案件处置时限 | 及时有效处置 | 均及时有效处置 | 4 | 4 |  |
| 成本指标 | 单位履职工作成本 | 控制在年度预算金额内 | 未出现超预算现象 | 6 | 6 |  |
| 是否对社会环境产生负面影响 | 无负面影响 | 无负面影响 | 2 | 2 |  |
| 是否对生态环境产生负面影响 | 无负面影响 | 无负面影响 | 2 | 2 |  |
| 效益指标  （30分） | 经济效  益指标 | 城市维护成本管控 | 有效管控，降低维护成本。 | 得到有效管控 | 3 | 3 |  |
| 产生一定的间接经济效益 | 优化港区营商环境 | 优化了港区营商环境，助力招商引资。 | 3 | 3 |  |
| 社会效  益指标 | 改善市民居住环境 | 改善市民居住环境 | 有效改善 | 4 | 4 |  |
| 提升港区城市形象 | 提升港区城市形象 | 不断提升 | 4 | 3 | 标准还有待进一步提升，下一步加强管理，提升管理水平。 |
| 生态效  益指标 | 改善城区居住环境 | 提升扬尘整治水平 | 扬尘污染源得到有效管控 | 4 | 4 |  |
| 有效管控桔杆燃烧 | 得到有效管控，空气质量好。 | 4 | 4 |  |
| 可持续影响指标 | 推进港区城市管理规范化、精细化、常态化、制度化、法制化 | 推进港区城市管理规范化、精细化、常态化、制度化、法制化 | 管理水平不断提升 | 4 | 4 |  |
| 改善城区环境，优化营商环境 | 不断改善城区环境，吸引企业投资 | 城区环境得到不断改善，创造了良好的营商环境。 | 4 | 4 |  |
| 满意度  指标  （10分） |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 群众满意度 | 95%以上 | 96% | 10 | 10 |  |
| 总分 | | | | | | 100 | 96.91 |  |

填表人：李翠 填报日期：2024.6.25 联系电话：0730-3050775 单位负责人：罗明飞